陕西省民政厅2026年省级社会组织培优增能教学培训升级项目

合　同

2026年　月　　日

合　同

甲方（全称）：陕西省民政厅

乙方（全称）：西安市雅特展览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陕西省民政厅2026年省级社会组织培优增能教学培训升级项目

项目地点：陕西省民政厅

二、项目范围

1.设计部分：

1.1设计范围：会议室平面布局、空间造型、墙面地面装饰、党建文化视觉方 案、效果图、全套施工图纸、材料清单、设计概算、施工技术交底、现场设计配合。

1.2设计面积：100 ㎡。

1.3 乙方设计交付成果清单：

（1）设计方案：平面布置图、主要角度效果图、设计说明、概算；

（2）设计图全套：平面、立面图、节点大样图、机电点位图；

（3）电子版全部源文件 + PDF 版图纸，纸质版图纸1套。

序号	货物名称/项目内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内容描述/品牌、厂家、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策划	定位主题、所展示内容大纲、展区划分	项	1	6000	6000
	平面图	功能分区	项	1	3000	3000

	效果图	各展区空间3D渲染图	项	1	12000	12000
	初步施工图	初步施工图	项	1	15000	15000
	税金	增值税发票（6%）	项	1		2160
磋商总报价：叁万捌仟壹佰陆拾元整						

2.设备采购部分：

2.1 购置清单

货物名称	型号与规格	生产商、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投影仪	松下WX4201		1	个	4700	4600
查询机	商用高清		1	个	4000	5450
音响系统	德国SE全屏音柱		2	支	3500	8000
话筒	BBS无线话筒1拖2专业版		1	项	4000	4900
税金			1	6%		1377
合计金额（大写）：贰万肆仟叁佰贰拾柒元整						

3.施工部分：

3.1 工程范围：本次采购项目全部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项目内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内容描述/品牌、厂家、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施工部分报价						
	原结构拆除	原吊顶拆除、部分墙体拆除、垃圾清运处理	100	㎡	40	4,000.00
		隐藏门拆除改造、原房间门拆除、护栏切割拆除、垃圾清运处理	1	项	2000	2,000.00
	基础配套改造	主电缆接驳（-1楼配电室到4楼展厅）30㎡ 电缆、桥架、布线	120	m	80	9,600.00

		空调风管风口改造、空调开关移位（走廊+展厅）	1	项	2800	2,800.00
		消防喷淋、烟感、报警器、改造移位	1	项	1500	1,500.00
	吊顶部分	双层石膏造型吊顶+LED光源+高精UV软膜天花	100	㎡	260	26000.00
	顶部灯箱	定制木结构+型材内置LED光源软膜卡布灯箱	2	套	2000	4,000.00
	直播台	定制钢架焊接双面封细木工板、表面汽车烤漆、立体烤漆字	1	项	5000	5,000.00
	造型墙	钢架龙骨焊接+细木工板打底，纸面石膏板封面腻子刮涂打磨三遍+定制卷轴	22	㎡	470	10340.00
	展示台	钢架龙骨+实木颗粒板面层烤漆+钢化玻璃罩	1	项	5500	5,500.00
	新建基层展墙	靠窗部分木工板+遮光布封闭、75轻钢龙骨@300+镀锌方钢加固 隔音防火岩棉石膏板缝贴绷带、 12mmE0级防火阻燃板、纸面石膏板封面腻子刮涂	123	㎡	230	28,290.00
	墙面二级造型	细木工板打底做造型，纸面石膏板封面腻子刮涂打磨三遍，水性漆饰面喷涂，侧背做灯带暗槽	110	㎡	160	17600.00
	书架	定制实木免漆书架+灯带	1	项	3800	3,800.00
	多媒体演示台	定制实木烤漆展示台	2	张	2000	4000.00
	地面部分	原地毯清洗+收边+保护	100	㎡	40	4000.00
	收边	展墙不锈钢收边L型、U型等	1	项	2500	2,500.00
	踢脚线	拉丝不锈钢，颜色选色	40	M	45	1,800.00
	展厅综合布线	电缆电线、电箱、线槽、桥架线管、线盒、胶布等	193	㎡	75	14,475.00
	筒灯/射灯/贴片灯	LED筒灯多角度可调光源、LED射灯可多角度调光源	1	项	4500	4,500.00

	LED 灯条/灯带	LED灯带	300	m	30	9,000.00
	条形灯、平板灯	1米/1.2米 LED条形灯、LED平板灯	20	个	45	900.00
	应急照明	应急照明灯（带蓄电池）、安全出口指示灯（带蓄电池）	6	个	62,5	373.00
	发光字	迷你发光字、金属背光发光字、不锈钢无边发光字、变压器、安装辅料	10	套	750	7,500.00
	立体字	亚克力立体字、水晶字、亚克力烤漆字、PVC烤漆字安装辅料	10	套	380	3,800.00
	展厅、走廊展板	1.5mm高密度pvc UV+封边/定制包边展板	51	项	330	16,830.00
	写真壁布	加厚宣绒壁布UV精喷、基膜打底	120	㎡	115	13,800.00
	软膜灯箱	弧形软膜灯箱内置高亮度LED光源	18	㎡	380	6,840.00
	物料运输、二次搬运	物料货车运输、零碎运输、材料搬运等	1	项	2000	2,000.00
	税金	增值税发票（6%）	项	1	0.06	12765
磋商总报价：贰拾贰万伍仟伍佰壹拾叁元整						

三、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

设计：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装修：设计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90个日历天内；

设备：装修完工后6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

工程部分：2026 年11月 1 日 至2027年 2月 1 日。

四、质量标准

设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

设备部分：按生产厂家质保标准执行，质保期满后提供长期技术支持及维修服务。

装修部分：验收合格后至少2年。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 大写：贰拾捌万捌仟元正，小写：288000元 。

2.总价：（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2）设计成果经甲方审核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3）装修工程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40%；（4）工程完工设备调试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以上款项支付均按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执行。

六、项目负责人：

姓名：刘海捷 ；职称：室内设计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610102197209013536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

3.响应文件

4.磋商文件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其他合同文件

7.磋商现场各项承诺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服务质量保证

1.乙方按照本合同前款所述的服务时间、地点、内容、数量和质量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在服务期限内，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数量、质量等标准，应当及时更换、补齐或提升服务质量水平至本合同要求的标准。

2.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场地、设施或材料等条件完成服务内容。乙方保

证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本合同服务项目质量标准要求及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并自觉接受甲方监督。

3. 乙方应具有提供本合同所载服务应当具有的各项资质及专业技术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以及学校相关的规章制度，文明操作，安全服务；由于乙方的管理失误或乙方工作人员的过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

4. 如果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中，未尽安全义务，有可能出现伤害自身或威胁到他人生命、财产安全的情况，甲方以及相关人员有权立即要求中止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应确保向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存在侵犯甲方或第三方知识产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利的情况，保证甲方免受任何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

6. 质量保质期为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本项目中所含货物类产品免费提供维护、维修或更换，乙方承担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若存在质保期，则约定）

7. 服务期及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做出服务响应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提供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九、验收方法及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
者。

服务完毕之日起 7 天内，乙方可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与乙方以合同文本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出具验收报告。

十、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

2. 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按时提供服务，乙方应从要求最迟服务起始日期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未提供服务部分的服务款的【0.03】%的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提供服务；（2）所供服务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经甲方书面要求，乙方24小时内无响应，或48小时内不能提供整改方案或整改不到位的，或者经甲方催促后仍不能整改或提供服务不达标的。

4.乙方对所供服务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未在约定时间内做出服务响应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0.03】%支付违约金。

5.合同履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外围配套等工作。

6.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意一方未及时履行相关义务，经守约方催告后仍未履行的，守约方可于催告期满后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应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7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相关数据及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长期。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十二、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

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 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 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十三、 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 其他规定

1. 合同的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保持一致，双方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国资处1份，财务处1份，使用单位2份），乙方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陕西省民政厅

本合同双方约定于合同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403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

账号：78660188000004262

承包人：（公章）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丰登路远东福利区420号楼40441室

法定代表人：于洪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

账号：6105 0172 0015 0000 2155